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承辦人：吳貞姊
電話：077995678#3088
電子信箱：kimi100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333565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高雄市113年語文競賽試辦本土語文讀者劇場競賽計畫

(55658890_11333565700A0C_ATTCH3.docx、55658890_11333565700A0C_ATT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3年語文競賽試辦本土語文讀者劇場競賽計畫」一份（如附件），請各校踴躍組隊參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「113年全國語文競賽試辦本土語文讀者劇場競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各校參加競賽時，各語言各組以1隊為限。競賽員113學年度與112學年度須為同一教育階段，且113學年度競賽員須由學校進行本土語文課程同一班級學生組成。高中學生組由高一本土語文修課時同一班級學生組隊。如果該班人數不足5人，可就其班級人數參加。
- 三、旨揭競賽語別分為閩南語、客語及原住民族語（分21語種）；組別分為國小學生、國中學生及高中學生三組；參賽隊伍人數，閩南語、客語每隊5至8人，原住民族語每隊2至8人。



四、競賽員不可同時參加113年本市語文競賽各語各項目，各競賽員不得跨語言、跨項、跨組報名，違者取消本競賽資格。曾獲得111-112年本競賽決賽該語言該項該組特優，不得再參加該語言該項該組之競賽，違者其競賽成績以0分計算。

五、本市規劃辦理方式臚列如次：

(一)報名程序

- 1、線上報名：請於113年5月27日（星期一）至6月7日（星期五），至本市語文競賽初賽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lang.kh.edu.tw/first>）線上登錄競賽員報名資料。
- 2、列印報名表：所有競賽員報名資料填妥後，於系統列印讀者劇場競賽報名表，須由學校承辦人、主任、校長逐級核章。
- 3、填妥文本並簽署參賽作品授權書、智慧財產切結書。
- 4、簽署錄影錄音授權書：須由競賽員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簽署「錄影錄音授權書」。
- 5、上傳報名表件：以上程序均完成後，請於113年6月7日（星期五）前，將競賽員報名表、文本、參賽作品授權書、智慧財產切結書及錄影錄音授權書掃描後上傳至報名網站（檔名請以【學校名稱—報名表】、【學校名稱—文本】、【學校名稱—參賽作品授權書】、【學校名稱—智慧財產切結書】及【學校名稱—錄影錄音授權書】命名）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
(二)初選

- 1、若該語言該項目隊伍報名超過15隊(16隊以上)，先進行初賽(影片評選)。報名隊數15隊以下逕參加複賽。
- 2、公告初選名單：6月11日(星期二)公告於高雄市語文競賽初賽網站(<http://lang.kh.edu.tw/first>)。
- 3、初選影片上傳：請於6月21日(星期五)下午4時前將影片上傳至<https://reurl.cc/OMADDr>，逾期不予受理。相關競賽注意事項及影片規格詳洽競賽計畫。
- 4、初評結果公告：7月12日(星期五)公告於高雄市語文競賽市賽網站(<http://lang.kh.edu.tw/final/>)。

(三)複賽

- 1、競賽日期：113年9月14日(星期六)。
- 2、競賽地點：高雄市苓雅區中正國民小學。
- 3、抽籤及領隊會議：113年8月27日(星期二)上午9時於新甲國小舉行。
- 4、競賽方式：比賽進行時，競賽員請攜帶文本上臺。國小學生組和國中學生組3至4分鐘，高中學生組4至5分鐘。最後，由評判委員就其表述內容以該組語別向競賽員依序提問，一問一答。評判針對每一位競賽員提問後，由競賽員在45秒內進行回答。每隊總問答時間視各隊人數而定。

六、競賽計畫內容倘有相關疑義，請聯繫本局社教科吳貞姊老師(電話：07-7995678分機3088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原高雄市縣國立高中職、原高雄縣私立高中職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請轉國教輔導團)、國小教育科(請轉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)、社會教

育科(紙本)



裝

線

